



山东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工程

工作简报

2019年第3期（总第3期）

主办：学院优质校建设办公室

2019年4月16日

本期要目

- ★ 学院启动新一轮优质校建设方案及建设任务书修订完善工作
- ★ 学院完成优质校建设方案及建设任务书编制工作
- ★ 建立优质校组织机构，明确管理目标和工作职责
- ★ 健全优质校组织保障、制度保障、管理保障

编辑：宋瑞祥

排版：刘 奥

校对：于 蕾

审核：冯建雨

学院启动新一轮优质校建设方案及建设任务书 修订完善工作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财政厅《关于实施山东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工程的通知》（鲁教职字〔2017〕4号）的文件精神，依照省教育厅《关于完善第二批山东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方案及编制任务书的通知》（鲁教职处函〔2019〕16号）要求，学院认真学习和领会国家及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的精神，结合山东省、济宁市的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学院“十三五”规划，深入行业企业调研，对标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德国梅泽堡应用技术大学、澳大利亚昆士兰 TAFE 职业技术学院，学习对标院校和省内外同类院校的成功做法和先进经验，进一步提升理念，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整体设计，精准定位，全面启动优质校建设方案和建设任务书的修订完善工作。具体在以下几个方面提出修改的指导性建议。

※关于整体框架的体例

前言

第一部分：建设背景与基础

一、建设背景

二、建设基础（办学理念、综合实力、办学条件、教育教学改革、办学特色等）

第二部分：建设思路与目标

一、对标院校分析

二、建设思路

三、建设原则

四、建设目标

第三部分：重点建设项目

第四部分：经费预算

第五部分：建设进度与保障措施

第六部分：预期成效

※关于对标院校

1. 主要分析标杆院校的优势与特色以及我们与标杆院校的差距，由此引出建设的关键问题和重点领域，使建设目标确立更具针对性。

2. 专业群对标院校选取应与学院基本一致，可以选其一，也可另选专业特色鲜明的。也要突出差距，要具有针对性，要高度精炼。

※关于一流专业群

1. 框架体例要认真领会文件要求，规划关于一流专业建设的综述框架，包括文件要求的：坚持工学结合、知行合一，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推进现代学徒制、校企协同育人，建立创新型、发展型、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探索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有效途径。加强工学结合课程建设，深入推进教学模式改革。建设共享型专业教学资源库和精品资源共享课。建立创新创业教育体系，搭建创新创业实践平台。建设在行业有影响力的双师结构专业教学团队。5个专业群分别作为项目二的子项目。

2. 专业群的框架体例要包括建设基础、建设目标与建设思路、建设内容与措施、建设进度、经费预算、预期效益等，建设内容一定要体现专业特色，要对优化人才培养模式，优化人才培养体系、创新教学模式，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打造高水准的实践教学条件，做强技术技能积累和社会服务，提升国际化办学水平，开展教学诊断与改进等方面具象化。

3. 专业群要求的两个报告：行业企业分析报告、毕业生就业跟踪调查报告紧随专业群项目后，也要重新梳理，要确实分析得有理有据。

山东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工程是一项复杂艰巨的系统工程。优质校建设项目是学院十三五及今后一个时期发展愿景的实现载体。学院把优质校建设作为在新的起点上助推学院发展的目标驱动和难得机遇，作为学院立足新旧动能转换对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主动对接，积极服务，着力培养创新型、发展型、复合型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育更多的“齐鲁工匠”，全面提升学院办学实力、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增强社会服务能力的过程。编制完善优质校建设方案和建设任务书是绘制建设蓝图的基础性工作，一定要高质量做好。

学院完成优质校建设方案及任务书编制工作

学院高质量完成了优质校建设方案和建设任务书的修改完善，4月15日如期上传至山东省优质高职院校管理系统，同时按要求将定

稿印刷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一式3份）报送省教育厅。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对建设方案和任务书进行论证，审核通过后的建设方案还建设任务书作为项目实施、绩效考核、检查验收的依据。

学院呈报的《山东理工职业学院山东省优质高职院校建设方案》分为建设背景与建设基础、建设思路与建设目标、建设内容、经费预算、建设进度及保障措施、预期效益等六部分。具体建设内容包括体制机制创新、一流专业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和技术技能积累与社会服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国际合作与交流、质量管理与保证体系建设、特色文化建设等8个建设项目；“文化引领、平台支撑、专创融合”的创新创业教育、“四个课堂”联动，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等2个特色建设项目。

按照省教育厅《山东省优质高职院校建设方案编写说明》要求，依据立项评审专家对申报时上报的建设方案评审意见，学院通过对先进标杆院校的调研、比较、分析，形成差距分析报告，进一步明确优质高职院校建设的关键问题和建设的重点领域，进一步细化建设目标和资金预算，明确推进措施和建设进度，建立可量化的考核指标，确保项目建设工作有序开展、有效落实。

通过优质校建设软硬件的综合配套改革和建设项目的实施，学院办学环境全面优化，办学实力显著增强，办学特色更加鲜明，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高，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示范引领作用更加突出，社会认可度和综合竞争力明显提升。成为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创新校，国际交流与合作的示范校，校园文化建设的

特色校。打造一流专业，智能制造、汽车技术服务、光伏、会计、信息技术等专业群成为人才培养的标杆；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成为校企一体化育人的标杆；校企共建技能大师工作室等技术技能积累与创新载体，优秀科研创新团队成为职业教育研究高地，成为地方院校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的标杆；建成国内领先的培训基地和高水平的“产学研用创”一体化创新平台，一流示范效应的“理职培训”品牌，成为创新技术引领型社会服务模式的标杆；高层次海外教育项目成为“走出去”国际化办学的标杆。形成一批高水平标志性成果和可复制可借鉴的办学经验。学院成为区域职业教育发展的龙头、杰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的基地、实用技术研发推广展示的平台和职业教育对外开放的典范，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技能人才保障和优质的智力支持、技术支撑，为山东省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和人才成长“立交桥”的构建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建立健全优质校组织机构 明确管理目标和工作职责

为加强对优质校建设项目的管理，确保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按期完成建设任务，强化项目管理机制，落实工作责任制，突出质量和绩效，加强监督和引导，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实施山东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工程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学院建立健全优质校建设组织结构与工作职责，明确工作职责和优质校管理目标。

（一）成立优质校建设领导小组。学院成立由党委书记、院长担任组长，其他学院领导担任成员的山东理工职业学院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和组织学院优质校建设工作。负责项目的统筹规划、指导和监督；落实建设资金和相关政策；对项目建设实施中的重大问题研究、决策及部署。

（二）成立优质校建设办公室。优质校建设办公室主要负责具体项目的组织、管理、推进、协调工作。负责学院建设方案、建设任务书的修订完善，做好项目建设的指导；编制优质高职院校总体进度控制表和项目建设月度、季度和年度计划表，负责定期推进、监督各项目阶段进度，做好各项目阶段性考核工作，形成月报、年报等；负责完成建设过程档案资料收集管理、进展情况统计工作，负责优质校建设网站的更新和管理；优质校建设工作档案的汇总、立卷归档和管理等相关工作。

（三）成立专项建设项目组。学院成立10个建设项目工作组。分别为：体制机制创新项目工作组；一流专业建设项目工作组；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项目工作组；技术技能积累与社会服务建设项目工作组；信息化建设与应用项目工作组；国际合作与交流建设项目工作组；质量管理与保证体系建设项目工作组；特色文化建设项目工作组；创新创业教育建设项目工作组；“四个课堂”联动育人建设项目工作组。成立资金保障工作组。

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组织落实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的决策和决定，在优质校建设办公室的指导下，负责本项目建设方案、任务书

对应部分内容，分解子项目建设任务书，并组建相关工作团队组织实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控制和目标管理，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各项建设任务。

（四）成立优质校建设项目监控办公室。主要负责优质校建设项目的安排和工作质量；对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使用进行跟进监督和质量检查，确保项目按照计划有序开展。

优质校建设项目管理目标是以优质校建设为总抓手，提升标准、提升境界、提升绩效，规范有序地实施优质校工程项目建设，高质量高标准实现各个建设项目的预期目标和效益，全面提升学院办学实力、办学水平、办学效益和国际化办学水平，培养创新型、发展型、复合型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把学院打造成为区域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科技创新、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的高地，建成省内引领、省内领先、国内一流、国际先进的优质高职院校。为区域经济发展乃至中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技术技能人才支撑和科技、文化支持。优质校建设项目的管理内容包括项目的规划、实施、协调、统计、检查、评估以及验收等。

学院优质校建设项目实行“统筹规划、项目管理、责任到人、全程监控、定期考核”的管理原则和“分层次、分项目、分阶段”的考核和奖励原则，全过程检查、考核、监督、调控，保证项目高质量推进。

学院健全优质校组织保障 制度保障 管理保障

(一) 加强党的建设。学院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学院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坚持管方向、议大事、谋大局，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负责、各方协调配合的工作机制。严格落实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加强思想建设，坚定信念筑牢根基；加强班子建设，善谋发展真抓实干；加强组织建设，夯实基础提升活力；加强作风建设，牢记宗旨廉洁勤政；加强制度建设，科学决策刚性约束；加强群团建设，凝聚共识形成合力。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推进党的建设，不断提高领导学院创新发展的能力。

(二) 落实政策保障。国务院《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办好新时代职业教育的十条意见》(鲁教职发〔2018〕1号)等一系列重要文件，规划了新时代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蓝图，作出了下大气力抓好职业教育大幅提升职教现代化水平的战略部署。济宁市委市政府全面落实山东省委办公厅、山东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高等职业教育综合改革的意见》(鲁办发〔2016〕19号)精神，深入实施教育优先和科教兴市战略，出台《关于进一步支持高校建设发展的意见》等文件，就加强职教体系建设、加强高校人才队伍建设、增强高校社会服务能力、推进地校融合等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建立支持高校发展专项基金和高校联盟，完善保障高校科学发展的长效机制。济宁市“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出，大力发展特色职业教育，落实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政策措施，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创优驻济高校发

展环境，推进校地合作，支持驻济高校快速发展。成立以分管市长为组长，发改委、经信委、教育、财政、建设等政府职能部门主要领导为成员的高校工作办公室，统一协调项目建设，支持学院全力建设山东省优质校。

（三）强化组织管理。成立书记、院长任组长的优质校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下设优质校建设办公室和监控办公室。组建了10个项目工作组，具体负责项目组织实施。在全院营造人人关注学院发展、人人参与优质校建设的良好氛围，形成了齐心协力全力全速推进优质校建设的强大合力。

（四）完善制度保障。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实施山东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工程的通知》（鲁教职字〔2017〕4号）《关于完善第二批山东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方案及编制任务书的通知》（鲁教职处函〔2019〕16号）等文件要求，制定《学院优质校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学院优质校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学院优质校建设项目设备采购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优化资源配置，规范有效地做好项目建设及资金的合理高效使用，为项目建设提供全面科学的制度保障。

此外，学院建立信息报告制度，及时向省教育厅、省财政厅、济宁市人民政府等上级部门汇报项目实施情况，通过学院专题网站等形式向社会公开项目进展情况，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五）落实资金保障。学院优质校建设项目经费来源主要包括省市财政投入、学院引入的德促贷款项目2000万欧元贷款、学院自

筹等，同时引入市场机制，吸纳社会资金投入，多渠道、多方位筹措资金，学院山东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工程预算总额为 3.142 亿元。

济宁市委市政府大力支持，建立学校生均拨款正常增长机制，同时建立稳定的专项资金拨款机制，确保经费投入到位。学院办学规模稳定，保证学费收入，同时发挥服务企业功能，通过自主研发项目，为企业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共同承担服务外包项目等方式，吸引行业企业投资办学和社会捐赠。积极拓展学院服务职能，增强培训创收能力，提高自身造血功能。通过与企业合作办学，校企双方共建实训基地、与政府职能部门及行业协会共建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等途径，解决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工程项目所需的部分经费。